

臺南市立新市國中藝才班課程發展委員會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規劃及審查會議紀錄

一、時間：113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35 分

二、地點：圖書館閱覽室

三、主席：薛英斌校長

四、記錄：黃心蘭 藝才承辦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六、主席報告：今天召開藝才班課程發展委員會，藝才班的組織運作可再檢視及依相關辦法擬定，經由校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今天就藝才班課程計畫進行審議，請輔導室進行相關說明，也請各位同仁針對課程計畫提出您的意見，以利於藝才班的推展及提昇學生的學習成效。

七、業務單位報告：

郭文清主任報告：

1. 學校藝術才能班課程發展小組之組織運作及學校藝術才能班課程計畫之擬定、審議及備查，應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才能班課程實施規範辦理。感謝大家的會議參與，待期末校務會議通過，113 學年度藝才班課發會將會依辦法正式運作。
2. 由於藝才班課程計畫必須先經藝才班課程發展小組審查會議審議通過，再送全校課發會審議通過。請大家就 113 學年度各領域課程計畫的內容提供建議。

黃心蘭藝才承辦報告：

1. 藝才班課程填報自 110 學年度開始增添教育部線上填報系統，需填報新年度新生入學三年的課程計畫。因與教育局課程填報重複作業，自 112 學年度起教育局同意使用教育部版本，今年正式公告相關說明，教育部與教育局兩者檔案可擇一上傳。唯 C6-1-1 課程計畫表件會與教育局版本格式略有不同。

八、提案討論

【案由一】113 學年度藝才班課程計畫及學生學習節數分配，請討論。

【說明】本校 113 學年度藝才班 7、8、9 年級學習總節數皆為 35 節，其中領域學習數(含特殊專長)34 節、彈性學習節數 1 節。請各位委員進行確認，並提供意見。

C3-1：學習節數分配表(國中藝術才能美術班)，含 113 學年度入學、112 學年度入學、111 學年度入學，總體課程(領域學習與彈性學習)學習節數分配。

C3-1-2：學習節數調整分配表(國中藝術才能美術班)

C5-1：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新課綱版)-藝才班(部定領域課程計畫)，僅藝術領域與普通班課程節數不同，各年級藝才班藝術領域課程計畫已做修改調整

【決議】通過

【案由二】113 學年度 C6-1-1 藝才班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課程計畫內容，請討論。

【說明】本校 113 學年度藝才班 7、8、9 年級專長領域課程計畫教材皆為教師自編課程，無採用教科書。唯 C6-1-1 教育部版本與原臺南市教育局版本格式不盡相同，教育部線上填報每學期週次安排為 20 週。請各位委員進行確認，並提供意見。

【決議】通過

九、臨時動議：

十、散會：下午 13 時 15 分

藝才班承辦：美術班承辦人黃心蘭

輔導主任：教師兼輔導主任郭文清

教學組長：教師兼教學組長王柏鈞

教務主任：教師兼教務主任方文鋒

校長：臺南市立新市國民中學校長薛英斌

臺南市立新市國中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 藝才班課程發展委員會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規劃及審查會議簽到單

一、時間：113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35 分

二、地點：圖書館閱覽室

三、出席人員：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校長	薛英斌		藝術領召兼 藝才班代表	黃心蘭	
家長代表	黃建勳		藝才班 九年級導師	黃子瑜	
專家學者	張郁雅		藝才班 八年級導師	蕭翔文	
輔導主任	郭文清		藝才班 七年級導師	薛杏如	
教務主任	方文鋒		美術老師	張瀾宥	育嬰留停
教學組長兼 自然領召	王柏鈞		美術 代課老師	黃士峰	
藝才班學生 代表	黃聖博		美術 代課老師	郭子維	